汇添富丰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1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丰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丰和纯债	
基金主代码	01745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01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汇添富丰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01月09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25年度第1次分红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丰和纯债A	汇添富丰和纯债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17459	017460
截止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的相关指标：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811	1.0744
截止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的相关指标：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4720394.13	21873372.81
本次下属基金份额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29	0.029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01月21日
除息日	2025年01月2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01月2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2025年01月21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成基金份额，并于2025年01月22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5年01月23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并于本基金的开放日办理赎回等业务。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现金红利划出托管户的日期。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本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及方式详见《汇添富丰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如投资者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机构修改分红方式。

4、登记机构在权益登记日可以受理分红方式变更申请，但该申请仅对以后的收益分配有效，而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

5、一只基金可以在不同的销售机构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投资者若在多个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其在某个销售机构修改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在其他销售机构设置的分红方式。

6、投资者若在汇添富直销中心通过多个交易账号持有本基金，不同的交易账号可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修改某个交易账号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其他交易账号的分红方式。

7、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基金分红后，受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出现基金净值低于初始面值的风险。

8、咨询办法

（1）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99fund.com。

（2）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

（3）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基金管理人官网《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销售机构信息表》）。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1月17日

中欧尊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尊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尊悦一年定开债券发起	
基金主代码	016614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11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欧尊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欧尊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1月10日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基准日下属分类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317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基准日下属分类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59,682,993.23	
本次下属分类基金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103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1月20日
除息日	2025年1月2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现金红利划出托管户的日期）	2025年1月2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的分红方式可为现金分红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红利再投资部分以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基金份额登记过户日为2025年1月21日，自2025年1月22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并可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开放时间内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2）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投资者可通过登录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zo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7日

关于汇丰晋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于2025年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
基金主代码		01901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1月24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1月2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1月24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2025年1月24日和1月27日暂停汇丰晋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办理具体业务时应遵照本公司的相关要求。

注：自2025年2月5日起，汇丰晋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办理相关业务期间，转换转出及赎回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2、根据《汇丰晋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2025年1月28日至2025年2月4日节假日及非交易日期间，本基金将暂停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相关业务申请将于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请投资人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春节”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导致的损失。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sbcjt.cn) 获取相关信息。

3、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7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5年01月17日起增加西南证券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一级交易商。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596
2	华宝中证800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707
3	华宝深证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716
4	华宝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51
5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76

二、投资者可到西南证券办理上述ETF的开户、认购、申赎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96096 公司网址：www.swsc.com.cn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1月17日

关于提高国泰君安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净值精度的公告

国泰君安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C类份额（代码：020229）于2025年1月15日发生大额赎回。为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因份额净值的小数点保留精度受到不利影响，经本公司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2025年1月15日提高本基金份额净值精度至小数点后8位，小数点后第9位四舍五入。本基金将自大额赎回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再产生重大影响时起，恢复基金合同约定的净值精度，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gtjazg.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95521）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或本金不受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7日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圆信永丰兴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圆信永丰兴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圆信永丰兴融
基金主代码		00207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圆信永丰兴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圆信永丰兴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1-7-30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7-30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7-30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圆信永丰兴融A类	圆信永丰兴融C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073	00207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已于2021年7月29日披露了《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圆信永丰兴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本基金自2021年7月30日起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暂停申购期间发布公告的约定如下：“如发生暂停的时间超过2周，暂停期间，基金管理人应每2周至少刊登暂停公告1次”。为了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继续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在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3）关于恢复本基金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4）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7-00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s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5）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请务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7日

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发起	
基金主代码		02319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发起A	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发起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3192	023198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4]1954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5年1月13日至2025年1月14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5年1月16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5	
份额级别		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发起A	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发起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37,103.89	1,794.00	10,038,897.89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0.18	0.00	0.18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0,037,103.89	1,794.00	10,038,897.89
	利息结转的份额	0.18	0.00	0.18
	合计	10,037,104.07	1,794.00	10,038,898.07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99.6303%	0.0000%	99.612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认购日期为2025年1月14日，认购适用费率为1,000元/笔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999.00	10.00	1,009.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100%	0.5574%	0.0101%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5年1月16日		

注：(1)按照有关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以及与本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3.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99.6125%	10,000,000.00	99.6125%	不少于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99.6125%	10,000,000.00	99.6125%	不少于三年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2)本基金办理申购、赎回的具体时间，由本基金管理人于申购赎回开放日前在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介上刊登公告。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访问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amc.cmschina.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95565)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7日

关于增加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东方基金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参与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经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邮证券”）协商一致，自2025年1月24日起，新增中邮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并参与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不含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通业务
1	东方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	001987	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2	东方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C类	019507	
3	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0565	
4	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10566	
5	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0567	
6	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30	
7	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6318	
8	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6319	
9	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	019097	

备注：

1. 自2024年10月8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投资者对东方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的单笔金额3000万元以上(不含3000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3000万元以上(不含3000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 自2024年11月18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投资者对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10万元以上(不含10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0万元以上(不含10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3. 自2025年1月16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投资者对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16318)的单笔金额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4. 自2025年1月16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投资者对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代码：016319)的单笔金额500万元以上(不含500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500万元以上(不含500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5. 自2025年1月16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投资者对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份额(基金代码：019097)的单笔金额300万元以上(不含300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300万元以上(不含300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费率优惠安排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5年1月24日起，投资者通过中邮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不含认购)本公司基金(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不含认购)费率享有优惠，具体费率折扣和优惠活动期限以中邮证券规定为准。优惠前基金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管理的且在中邮证券销售的非零申购费率开放式基金。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中邮证券销售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开放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不含认购)当日起，自动参与上述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仅限前端申购模式)，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3.费率优惠期限

截止时间以中邮证券官方网站公告为准。

三、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4.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6039 / 4008-888-005

网址：www.cnpsec.com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七日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米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5年1月17日起新增盈米基金作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20996	富达中债0-2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
020997	富达中债0-2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
022641	富达中债0-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
022642	富达中债0-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

投资者可在盈米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销售业务，并参与盈米基金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费率优惠活动

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参与盈米基金开展的基金费率优惠活动，实施费率优惠活动的时间、具体费率折扣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优惠。

3.新增销售机构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网址：https://yingmi.com/

4.其他重要提示

(1)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上述销售机构销售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在上述销售机构开放销售业务之日起，将同时参与上述销售机构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上述相关事项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上述费率优惠仅针对本公司产品在上述销售机构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及转换业务的申购费补差额，不包括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以及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的转出基金赎回费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本优惠活动的折扣费率由盈米基金决定和执行。上述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盈米基金所有，且其有权对上述优惠活动内容进行变更，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有关优惠活动具体事宜，可通过盈米基金的客服热线或官方网站咨询。

(4)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9898

网址：www.fidelity.com.cn

(5)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7日

关于太平绿色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开放期并进入下一封闭期的公告

根据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发布的《关于太平绿色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公告》，太平绿色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16506)原定开放期为2025年1月9日起(含)至2025年2月13日(含)期间的工作日。

为了更好的保护持有人利益，做好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工作，根据《太平绿色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太平绿色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约定，现将本基金的开放期截止日由2025年2月13日(含该日)提前至2025年1月17日(含该日)，即自2025年1月18日起进入下一个封闭期，封闭期内不再接受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申请。本基金2025年1月17日当日及之前的有效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公司网站上刊登的《招募说明书》，亦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021-61560999 或 4000288699)或网站(www.taipingfund.com.cn)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7日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5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详见下文列表)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相关基金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4年岁末及2025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及相关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公司决定于下列2025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办理下文所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等交易类业务，并自该非港股通交易日结束后的首个开放日恢复办理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一、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10728	中泰兴诚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010729	中泰兴诚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012001	中泰星宇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012002	中泰星宇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013776	中泰兴为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013777	中泰兴为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014771	中泰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4772	中泰红利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5727	中泰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015728	中泰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017415	中泰元和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017416	中泰元和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018372	中泰星锐景气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018373	中泰星锐景气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016945	中泰ESG主题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二、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

节日名称	2025年非港股通交易日
香港耶稣受难节、复活节	2025年4月18日(星期五)、2025年4月21日(星期一)
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2025年7月1日(星期二)
香港重阳节	2025年10月29日(星期三)
香港圣诞节	2025年12月24日(星期三)至2025年12月26日(星期五)
香港新年前夕	2025年12月31日(星期三)

注：上述非港股通交易日已剔除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休市日重合的日期。

三、重要提示

1、如遇上述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2、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公司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另行公告。

3、关于非港股通交易日的具体安排以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通知为准。

4、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ztzqzg.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21-080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只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请投资者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六日

招商上证综合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上证综合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上证综合指数增强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838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招商上证综合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上证综合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上证综合指数增强发起式A	招商上证综合指数增强发起式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8383	018384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4]1422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5年1月9日至2025年1月14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5年1月16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6		
份额级别		招商上证综合指数增强发起式A	招商上证综合指数增强发起式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12,026.37	3,527.00	10,015,553.37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833.94	0.08	834.02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0,012,026.37	3,527.00	10,015,553.37
	利息结转的份额	833.94	0.08	834.02
	合计	10,012,860.31	3,527.08	10,016,387.39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